# 最新民房房屋租赁合同(二十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流年似水 更新时间：2024-09-05

*民房房屋租赁合同一甲方（房主）\_\_\_\_\_\_\_\_\_\_（签名）身份证号：乙方（承租人）\_\_\_\_\_\_\_\_\_\_\_（签名）身份证号：一、甲方将\_\_\_\_\_\_\_\_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作为\_\_\_\_\_\_\_\_\_\_\_使用。二、双方协议租期年，从\_\_\_\_\_\_年\_\_\_月...*

**民房房屋租赁合同一**

甲方（房主）\_\_\_\_\_\_\_\_\_\_（签名）身份证号：

乙方（承租人）\_\_\_\_\_\_\_\_\_\_\_（签名）身份证号：

一、甲方将\_\_\_\_\_\_\_\_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作为\_\_\_\_\_\_\_\_\_\_\_使用。

二、双方协议租期年，从\_\_\_\_\_\_年\_\_\_月\_\_\_日起到\_\_\_\_\_\_年\_\_\_月\_\_\_日为止，现预付租金元整，剩余租金按年缴付后可继续使用。

三、双方协议年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元，甲方承诺协议年期间不再变更租金。

四、乙方租用后应注意以下事项：

1、乙方应遵纪守法，合法租房，并自行办理相关手续、承担相关责任。

2、乙方应注意居住安全，自行采取防火、防盗等安全措施。加强用电安全，不得乱拖、乱接电线；对于防盗、防火、用电安全进行经常检查。如乙方措施不当造成的所有损失，其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造成甲方房屋财产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给甲方；造成第三方房屋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处理，由乙方全额赔偿对方。并按违约处理

3、乙方对租用房没有处理权，不能擅自与人合租、转租或借给他人，也不能改变其用途，否则属于违约。如有此类情况发生除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并收回房屋。租用前，甲方向乙方提供水电。租用期间，乙方产生的电、水等费用由乙方按时、足额缴纳，如有失误，造成麻烦，乙方自行解决，确需甲方出面协助解决时，乙方应支付甲方必要费用。

以上缴费收据请乙方自行保存，以备查对。

附：电表底数\_\_\_\_\_\_\_\_\_\_\_；水表底数\_\_\_\_\_\_\_\_\_\_\_；其他\_\_\_\_\_\_\_\_\_\_\_\_\_\_；以上数据由乙方自行核对，自行填写。

4、乙方在租用期内，不得改变房屋结构及其设施；使用中如有损坏或管道堵塞，应予修复、疏通，费用自理。

5、乙方装修须合理并不改变房屋安全结构，且费用自理；甲方提前收回房屋时，须按房屋总装修价除以总租年限分担乙方未租年限所造成的损失（乙方提供相应证据）

五、其他未尽事宜：

1、协议期内，乙方如果出现以下任何情况：退租、转让、及由于乙方违约原因造成甲方提前收回房屋的任一情况下，乙方都必须按协议缴清当年租金、水电费等应付款项。

2、乙方承租到期应完好归还租房协议和所有钥匙及有关物品，如果所租房内的所用设备有损坏，乙方负责修复或承担相应赔偿金额。

3、协议期满后，乙方如续租，必须同甲方签订新的租房协议。

六、本协议经甲乙各方协商一致、同意、签名盖章后生效，签订之日为本协议的生效日期；

注：本协议壹式二份，甲乙各方各执壹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签名）乙方：\_\_\_\_\_\_\_\_\_\_\_\_\_\_\_\_（签名）

证明人：（签字）

本协议签订于：年月日即日生效

**民房房屋租赁合同二**

出租方(甲方)：\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此门市位臵座落在通河县新地税局小区南楼四单元102室。

第二条 承包期限从年月日至年月日。

第三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现金支付一次性交齐，租期为一年。

第四条 租金为承租方负责支付承租房屋的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由乙方负责。

第五条 乙方应合理按规章使用其所承包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果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经济赔偿。

第六条 乙方在承租期间由于用水、用电、用火不当发生的一切灾害事故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按市价赔偿。

第七条 承包期满，甲方有权立即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承包期满前3个月通知甲方，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重新签订承包合同，同时一次性交纳租金。

第八条 承包合同期满，乙方租赁房屋的装修，改善增设它物的处理，无偿归出租人所有(固定装修及增设的固定设施)。

第九条 合同解除的条件：有下列情形之一，出租方有权利解除本合同。

1、承租人不交付或者不按约定交付租金。

2、承租人所欠各项费用达壹仟元以上。

3、未经出租人同意承租人擅自改变出租房屋的用途。

4、未经出租人书面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

5、承租人在出租内进行违法活动。

6、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乙方应合理赔偿甲方。

第十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期满后，如乙方继续租用，优先乙方租用，但价格按市价随行就市。

第十二条 房屋抵押金壹仟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签字生效。

出租方签字：\_\_\_\_\_\_\_\_承租方签字：\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民房房屋租赁合同三**

出租方(以下称甲方)承租方(以下称乙方)

根据我国《合同法》及其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有关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租赁范围及用途：

甲方同意将位于\_\_\_\_\_\_\_\_\_\_省\_\_\_\_\_\_\_\_市\_\_\_\_\_\_\_\_区\_\_\_\_\_\_\_\_\_\_\_\_街\_\_\_\_号商铺(该商铺具体地址以房产证中标示为准)，在良好及可租赁的状态下租给乙方作为\_\_\_\_\_\_\_\_\_\_\_\_\_\_使用，出租商铺的建筑面积为\_\_\_\_\_\_\_㎡.

第二条租赁期限为\_\_\_\_\_年，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第三条租金、保证金：

1、租金为\_\_\_\_\_元/平米/月。每年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元(大写：);租金一年一次性付清，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一次性付清第一年房租，以后每年租金均在当年\_\_\_\_\_\_月\_\_\_\_\_\_\_日前一次性付清。甲方在收到租金后应当给乙方收费凭证。

2、为确保出租房屋设施完好以及租期内相关费用如期结算，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作为房屋使用保证金。待合同期满后乙方付清本应交纳的所有费用后，甲方应将保证金全额退还给乙方(保证金不计算利息)

第四条设施及费用承担：

1、房屋租赁期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房屋租赁税)由乙方负责。

2、如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发生损坏或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合同期满后，不得拆除地砖和吊顶。

第五条甲方责任和义务：

1、甲方保证出租商铺产权清楚，若有纠纷，由甲方负责处理。

2、甲方在签订合同之时将房屋交给乙方使用。

第六条乙方责任和义务：

1、乙方应按合同的规定，按时支付租金及其它各项费用，且合法使用房屋，不得从事违法乱纪活动。

2、未经甲方和有关部门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房屋的结构作任何改动，乙方对该房屋的装饰应以不损坏该房产整体结构和设施为原则。

3、在租赁期间，乙方对于出租房屋不得以任何形式转租、转让、转借、抵押、联营或其他有损甲方利益的行为。

4、承租期内，由被盗、火灾等事故造成损失，和乙方人为造成事故，损害甲方房屋的，由乙方负责。

5、乙方在未违反租约的前提下，有权优先续租该房屋。如要求续租，在本合同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申请，再由双方另行商议续租事宜。

第七条合同的解除本合同除发生下列情形外，合同期内完全有效，不得单方解除。

1、租赁期届满。

2、因乙方过错严重造成房屋毁损的。

3、出现不可抗力造成房屋毁损达不到使用目的的。

4、政府强制征收或拆除该房屋的。

5、乙方迟延交付房租超过10天的。

第八条违约责任任何一方因违约造成终止合同的应向对方赔偿合同总值的\_\_\_\_\_\_\_\_违约金，并赔偿其他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第九条补充约定：承租期内，若因国家政策变动或不可抗力的因素需要提前终止本合同，甲方应提前半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必须按通知要求办理终止合同手续，按时退出所租用房屋，甲方不承担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但甲方必须负责退还乙方已交房租但未使用完时间的租金。

第十条甲方应提供产权证(或具有出租权有效证明)身份证明(营业执照)等文件，乙方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双方验证后可复印对方文件备存。所有复印件仅供本次租赁合同使用。

第十一条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商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与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即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民房房屋租赁合同四**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1、经甲乙双方协商决定，甲方将 号楼 单元 号房屋租赁给乙方使用，房屋建筑面积 平方米，该房 室 厅。

2、租期定 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租期满后，乙方必须提前七天向甲方说明是否续租。

3、租金每年 元，大写 整;租住期内乙方承担 费用。未在约定的费用由甲方承担。水表底数为 。

4、付款方式按 一次性付清，乙方应提前七天向甲方缴纳房屋租金。

5、乙方在租住期内不得擅自将该房转租给他人。

6、乙方在租住期内不得破坏、损坏原房内的设施和物品。

7、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坏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8、乙方在租住期内，应遵纪守法，遵守楼内及周围院落公共秩序，服从住区内统一管理，做文明市民，不违法乱纪，打扰邻居生活。

9、租住期满后，甲乙双方结清债务，按约定终止合同。

10、本合同在执行中，如乙方违约，须赔偿甲方违约金 元。

1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增补。

出租房(甲方)签章： 承租房(乙方)签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手机： 手机：

签订合同日期： 签订合同日期：

**民房房屋租赁合同五**

订立合同双方：

出租方：\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将自有的坐落在\_\_\_\_\_\_市\_\_\_\_\_\_街\_\_\_\_\_\_巷\_\_\_\_\_\_号的房屋\_\_\_\_\_\_栋\_\_\_\_\_\_间，建筑面积\_\_\_\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_\_\_平方米，类型\_\_\_\_\_\_，结构等级\_\_\_\_\_\_，完损等级\_\_\_\_\_\_，主要装修设备\_\_\_\_\_\_，出租给乙方作\_\_\_\_\_\_使用。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_\_\_\_个月，甲方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收回。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擅自将房屋转租、分租、转让、转借、联营、入股或与他人调剂交换的;

2.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拖欠租金\_\_\_\_个月或空置\_\_\_\_月的。

合同期满后，如甲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乙方拥有优先承租权。

租赁合同因期满而终止时，如乙方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可与甲方协商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第三条 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税费和税费交纳方式

甲乙双方议定月租金\_\_\_\_\_\_元，由乙方在\_\_\_\_\_\_月\_\_\_\_\_\_日交纳给甲方。先付后用。甲方收取租金时必须出具由税务机关或县以上财政部门监制的收租凭证。无合法收租凭证的乙方可以拒付。

甲乙双方按规定的税率和标准交纳房产租赁税费，交纳方式按下列第\_\_\_\_款执行：

1.有关税法和镇政发(90)第34号文件规定比例由甲、乙方各自负担;

2.甲、乙双方议定。

第四条 租赁期间的房屋修缮和装饰

修缮房屋是甲方的义务。甲方对出租房屋及其设备应定期检查，及时修缮，做到不漏、不淹、三通(户内上水、下水、照明电)和门窗好，以保障乙方安全正常使用。

修缮范围和标准按城建部(87)城住公字第13号通知执行。

甲方修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出租房屋的修缮，经甲乙双方商定，采取下述第\_\_\_\_\_\_款办法处理：

1.按规定的维修范围，由甲方出资并组织施工;

2.由乙方在甲方允诺的维修范围和工程项目内，先行垫支维修费并组织施工，竣工后，其维修费用凭正式发票在乙方应交纳的房租中分\_\_\_\_\_\_次扣除;

3.由乙方负责维修;

4.甲乙双方议定。

乙方因使用需要，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可以对承租房屋进行装饰，但其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均应事先得到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对装饰物的工料费和租赁期满后的权属处理，双方议定：

工料费由\_\_\_\_\_\_方承担( );

所有权属\_\_\_\_\_\_方( )

第五条 租赁双方的变更

1.如甲方按法定手续程序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在无约定的情况下，本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甲方出售房屋，须在三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3.乙方需要与第三人互换用房时，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应当支持乙方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合同第一、二条的约定向乙方交付符合要求的房屋，负责赔偿\_\_\_\_\_\_元。

2.租赁双方如有一方未履行第四条约定的有关条款的，违约方负责赔偿对方\_\_\_\_\_\_元。

3.乙方逾期交付租金，除仍应补交欠租外，并按租金的\_\_\_\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交付违约金。

4.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5.乙方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甲方有权责令停止转让行为，终止租赁合同。同时按约定租金的\_\_\_\_\_\_%，以天数计算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本合同期满时，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继续使用承租房屋，按约定租金的\_\_\_\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后，甲方仍有终止合同的申诉权。

上述违约行为的经济索赔事宜，甲乙双方议定在本合同签证机关的监督下进行。

第七条 免责条件

1.房屋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损毁或造成乙方损失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市政建设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互不承担责任。

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多退少补。

第八条 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房屋租赁管理机关申请调解，调解无效时，可向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宜

1.……

第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报送市房屋租赁管理机关认可并报有关部门备案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4份，其中正本2份，甲乙方各执1份;副本2份，送市房管局、工商局备案。

出租方：(盖章) 承租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合同有效期限： 至 年 月 日

**民房房屋租赁合同六**

出租人：(下称甲方) \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人：(下称乙方) \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方与乙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

1，房屋位置：番禺钟村锦绣生态园倚翠苑11座1梯408

房屋间数：次卧

2，乙方租用上述房屋用途为居住，如有变更，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3，承租期限为\_\_\_\_\_年\_\_\_\_\_月，出租人自\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 付承租人使用，至\_\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回。

4，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

a、乙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转借的;

b、乙方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c、乙方拖欠租金达七天的。

5，如乙方逾期不搬迁，甲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甲方由此所受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合同期满后，如甲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乙方享有优先权。

租金

乙方按本合同第一章所述房屋及第七条所述期限使用上述房产，需向甲方支付租金，总计租金为人民币\_\_\_\_\_拾\_\_\_\_\_万\_\_\_\_仟 \_\_\_\_百\_\_\_\_拾\_\_\_\_元整(rmb￥\_\_\_\_\_\_\_\_\_\_\_\_\_\_\_) 6，费用

乙方在租赁期间，需支付如下费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付款时间及方式

a.付款方式：乙方以\_\_\_\_\_\_\_\_\_\_为一期缴纳租金。

b.付款时间：乙方应于本合同所规定之起租日前缴纳首期租金共计人民币\_\_\_\_拾\_\_\_\_万\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元整(rmb\_\_\_\_元)并以甲方出具的票据为交款凭证。并于每月\_\_\_\_号前交纳租金。

8，乙方应在签定此合同的同时付给甲方rmb\_\_\_\_\_\_元定金。在双方交接房屋时，上述定金将转为租金。

9，.若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履行其责任 ，则甲方将扣除全部定金以弥补甲方之损失。

10，修缮房屋是甲方的义务。甲方对房屋及其设备应认真检查，修缮以保障乙方居住安全和使用.

11,甲方作为联系人，负责和房东联系。乙方向甲方支付房租，享有 房间一卧室的完全独立使用权，以及公共区域的共同使用权。乙方如果要增加合租人数，必须取得甲方同意，重新订立合同，方可进行。

12,合租期间，水、电、煤气、物业管理费由甲、乙两方平摊.

13,合租期间，本着和平、友好相处的原则，双方应共同维护居住环境的卫生、安全。不得随意的干扰对方的私人空间。对方的合理建议，应积极采纳。

14,朋友来访，应尽量保持安静，以不干扰对方学习、生活为宜。超过2个朋友来访，应提前告知对方。

15，甲方未按时(未按要求)修缮，因此造成乙方人身受到伤害或财产受损，则负责赔偿. 16，如因乙方本人或其应负责的其他人的过错造成了该房屋或其内部设施的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至甲方满意的程度。

17，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影响,不能履行本合同的一方可免除责任. 18，若双方出现纠纷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有关部门申诉。 19，本合同未尽事宜,可作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

身份证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章)

身份证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民房房屋租赁合同七**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房屋基本情况甲方将自有的坐落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租赁期共\_\_\_\_\_\_个月，甲方从\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收回。

第三条：租金与押金本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第一期租金一次性缴纳\_\_\_\_\_\_个月。

以后每月缴纳一次。

押金为一个月租金。

第四条：交付房租期限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_\_日内，将该房屋租金和押金交付给甲方。

第五条：房屋租赁期间相关费用说明乙方租赁期间，水、电、取暖、燃气、物业费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租赁结束时，乙方须交清欠费。

第六条：房屋维护养护责任租赁期间，乙方不得随意损坏房屋设施，如需装修或改造，需先征得甲方同意，并承担装修改造费用。

租赁结束时，乙方须将房屋设施恢复原状。

第七条：租赁期满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_\_\_个月向甲方提出，甲方收到乙方要求后\_\_\_天内答复。

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

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的权利。

如乙方不再租赁，在满足本合同第五条，第六条的条件下，甲方退还乙方押金。

第八条：提前终止合同在房屋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_\_\_\_\_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在终止合同书签订前，本合同仍有效。

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甲方必须终止合同时，一般应提前\_\_\_\_\_个月书面通知乙方。

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不予补偿。

第九条：违约责任在房屋租赁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依据事实轻重，支付月度租金的\_\_\_\_\_\_%到\_\_\_\_\_\_%的违约金，房屋设施损坏的按实际损失支付。

乙方逾期未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按月租金的\_\_\_\_\_\_%向乙方加收滞纳金。

第十条：本合同页数，一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民房房屋租赁合同八**

甲方(转租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_\_\_\_\_》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将其依法承租的房屋转租给乙方使用，由乙方向甲方支付租金等事宜，达成本协议。

第一条 甲方自愿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租给乙方使用，乙方对该商铺充分了解并愿意承租。

第二条 乙方承租后可以对商铺进行装修，在装修中不能改变或损坏房屋的现有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支付。

第三条 租赁期间甲方必须保证房东不得干涉乙方的正常经营，合同到期后甲方必须保证同等条件下房东优先与乙方签订下一次的租赁合同不得再收转让费。

第四条 甲方必须保证在乙方转租期间的商铺租金每年不变，租金为?元整，转租期满后甲方得保证房东按市场行情增减租金。

第五条 由于乙方经营不善，不能继续经营时，乙方转让商铺必须经过甲方同意。

第六条 甲方需付清租赁商铺的租金才能转让给乙方。

第七条 转租期间水电费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转租期为\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租期为\_\_\_\_\_\_\_\_年。

第九条 转租期间若房东与乙方发生房子纠纷时，甲方应承担一切责任和义务。

第十条 甲、乙双方都不能有隐瞒事实真相和欺诈行为，否则提请人民法院依法处理。

第十一条 本协议一式两份，转租方与承租方各一份，该协议至签订之日起开始生效。

第十二条 乙方在经营期间不能公开说甲方转让给乙方，如有公开后果自负。

出租人(甲方)：\_\_\_\_\_\_\_\_\_\_\_\_\_\_承租人(乙方)：\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民房房屋租赁合同九**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甲方位于\_\_\_\_路\_\_\_\_楼\_\_楼有一套住房，约\_\_\_\_\_\_\_\_，乙方因\_\_\_\_\_\_特向甲方提出租用该套住房，现就有关租房事项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遵照执行。

1、由于住房\_\_\_\_年无人居住，部分设施及装修已遭破坏，所以，乙方必须自行装修改造。甲方免收\_\_\_\_年房租费。

2、租用期限\_\_\_\_年，即：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到\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收费年限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只交\_\_\_\_年的。

3、租金，每年\_\_\_\_元，共计\_\_\_\_元整。签定合同时一次性交清。

4、租用期间，乙方不得损坏房屋结构和水电设施，如有损坏，乙方必须自觉修复或更新。租用期满后，乙方所装修和增设的门窗等，一律归甲方所有，如乙方仍需继续租用，可以续交租金每年\_\_\_\_元，或再行协商。

5、乙方在租用期的水电费由乙方自主到供水、供电部门交费，用电卡和水表如有损坏，由乙方负责修理或更新。

6、在租用期限内，甲方不得随意收回该住房。如有违约，甲方应赔偿乙方首次装修费\_\_\_\_\_\_\_\_元，并退回未居住期的租房费。乙方如有违约，提前退房，甲方有权不退所有已交的房租费和收授不能搬走的装修设施。

7、此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民房房屋租赁合同篇十**

合同编号：

甲方(出租方) :

地址：

乙方(承租方):

地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承租方向出租方租赁 事宜， 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1、甲方同意将位 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以下简称该房屋) 。

2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上述房屋面积(含公摊面积) 共计约 平方米 (详见附件一：划分示意图)。 平方米，【以(双方确认)合同为准】，如房产证实际面积与此面积误差在正负 2%以内各项费用不做调整。结构为 ，房号为： ，该面积也作为计算物业管理等费用的依据。

3、甲方同意赠送部分外围场地(红线图内)给乙方进行外摆设置，所有改造施工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具体位置详见合同附件，甲方只提供相应位置，需办理政府相关部门手续的有乙方自行办理，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进行办理审核时提供帮助，外围设置景观、外摆相结合的休息区，设计效果和施工图纸必须通过甲方审核同意。

4、该房屋的公用或合同部位的适用范围、条件和要求：在签订本合同之前，乙方确认已清楚知晓该房屋的权属及现状。乙方同意甲方按该房屋现状交付乙方使用。现有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和甲方同意乙方自行装修和增设附属设施的内容、标准及需约定的有关事宜，由甲、乙双方分别在本合同附件中加以列明，甲、乙双方同意附件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屋和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向甲方返还该房屋的验收依据，如用电量不能满足乙方需要由甲方进行调整。

第二条 房屋用途

1、该房屋用途为：商业用房。乙方承租该房屋经营 (类别)使用。

如乙方将该房屋用于本合同约定之外的其他品牌(类别)或其他用途的，则必须事先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与甲方重新签订合同或补充协议，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办理变更报批手续，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确保合法使用该房屋，并按法律法规的要求向有关部门办理必要的执照或批准文件，并按证照、批文规定的内容进行合法经营活动。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自行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转租或将该房屋转借给他人使用。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自行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4、乙方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府规章等规定，不在租赁场所内进行非法活动，不在租赁场所内贮存易燃、易爆、有毒、放射性、腐蚀性等危险物品，不从事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的经营活动。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自行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第三条 租赁期限

1、甲乙双方约定，房屋租赁期为：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免租期：甲乙双方约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为免租装修期。【免租期内甲方不收取房租。物业费及装修产生的水电能源、垃圾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该期间内乙方可以进行装修、家具布置等布置工作。免租期届满后，乙方严格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支付租金等费用。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在合同租期届满 日返还房屋。若乙方需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租赁期届满前 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的书面要求，在同等条件下享受优先承租权。如乙方未能在租赁期届满前提出续约的，则视为乙方放弃优先承租权。如乙方要求与甲方续约的，则双方另行就租金价格以及期限重新协调签订合同或补充协议。

第四条 租赁租金、物业管理费等的支付方式

1、双方确认该房屋租金在第一年度内按 元/㎡(含物业管理费)计算、月租金￥ 元、 年租金￥ 元。此后，每两年租金按 %比例递增计算支付。

以上租金按下列第 种分配租赁税费：

(1)该单价已包含开具发票 的租赁税费;

(2)该单价为税后单价，由乙方承担开具票据所产生的税费。

2、乙方按“先交租金后使用”的原则向甲方支付租金，具体为：租金按季支付，除了首期租金(自201 年 月 日起至201 年 月 日止)应当于签订本合同之日支付完毕，其余的则应当该租期届满前 日内付清下一期的全部租金。

3、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相当于 个月租金的履约保证金共计￥ 元;大写： ，同时付首期(季度)租金￥ 元;大写： ，保证金不计利息。在本合同届满后，在房屋结构完好无损及无违约情况下，甲方将租赁保证金于合同终止后 7 日内全额(不计息) 退还给乙方，但如无甲方开出的租赁保证金收据则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4、合同保证金不是乙方预付的租金或其他费用，仅是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保证。在租赁期间，如乙方违反或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直接从该保证金中扣除相关费用或赔偿款，在甲方抵扣行为发生后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五个工作内向甲方补足被扣除的保证金。如乙方不补足保证金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5、物业管理费：乙方应当按该房屋的面积向甲方或甲方聘请的物业服务公司支付每月每平方米 元的物业费用，物业费用自乙方进场装修之日起算(乙方承诺将营业消费项目在租期内给甲方提供5折的协议合作价格作为置换)。如租赁期内，物业费用按市场行情调整时，甲方或甲方聘请的物业公司提供30日进行公示或通知乙方。

6、首期物业费用于本合同签订之日同时支付，其他的物业费用按月支付，于每月20日之前付清。

7、物业管理费中不含水、电、暖、煤气、通讯、设备费用，乙方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暖、煤气、通讯、设备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自身经营发生的各种税费由乙方承担，以及物业公司收取的物业费等各类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8、乙方应如期将所有应付款项包括但限于租金、管理费支付到甲方指定的下列收款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 账户名称：

开户行： 开户行:

账 号： 账 号：

第五条、水电费用

1、水电费用结合相关部门的规定以及物业的设备设施、结构按下列第 种方式计算：

1.1乙方自行向供水供电部门申报分户计量水电费用，并由乙方自行向水电部门支付费用，此外乙方还按建筑面积比例分担水电耗损和公摊费用;

1.2乙方未能自行申报分户计量水电费用的，则由甲方或甲方聘请的物业公司收取。水电费用按照水电表读数参照供水供电部门的单价标准计算，并且乙方还另行承担水电耗损和公摊费用。

1.3乙方未能自行申报分户计量水电费用的，则由甲方或甲方聘请的物业公司收取。水电费用按照水电表读数参照供水供电部门的单价标准计算，并且乙方还另行承担按建筑面积比例分担物业的水电耗损和公摊费用。

2、甲方或甲方聘请的物业公司于每月末对水电表读数进行抄表，将数据以及乙方应当支付的费用通知乙方。乙方于每月前五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付清上月的水电费用。如乙方对甲方或物业公司日的抄表读数以及公摊耗损费用有异议的，应当在每月前三个工作日内提出，以便各方进行及时核实。如乙方未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同意甲方或物业公司计算金额。另行加则。

3、乙方同意：如乙方未能自行向供水代电申报分户计量水电费用的，如乙方逾期向甲方或物业公司支付水电费的，如逾期超过5日的，甲方或物业公司有权停止向乙方供电或供水，有权阻止乙方使用供水供电设备。如乙方自行向供水代电申报分户计量水电费用的，但既不及时提出异议以便各方核对，又不支付水电耗损、公摊费用的，则甲方有权从乙方支付的保证金中提取相关金额用于抵扣水电耗损、公摊费用。在抵扣发生后，乙方按合同第四条的约定补足保证金。

第六条 房屋的交付及返还

1、甲方在收到乙方支付的首期租金、保证金以及物业管理费后将房屋按现状条件交付给乙方。如因乙方逾期支付首期租金、保证金以及物业管理费的，则甲方有权延期交付房屋，但免租期不顺延。如乙方逾期支付首期租金、保证金以及物业管理费超过 个工作日的，甲方有权另行将该房屋出租给任何第三人，乙方则向甲方赔偿缔约过失赔偿 元。

2、乙方在接收该房屋时，应当谨慎、适当地检查，如认为该房屋存在瑕疵缺陷时，乙方应当以书面方式向甲方提出。同时，该瑕疵缺陷并非安全缺陷，则乙方应当接收该房屋。在接收后，根据具体的瑕疵缺陷进行协商解决、修复。

3、在协商解除、单方解除或合同届满任何一情形发生时，乙方应当于该情形发生后五日内向甲方返还该房屋。

乙方返还该房屋时，乙方在租赁期间添置的办公用品用具、电器、空调等动产，在结清所有费用后由乙方自行搬离。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拆除或破坏该房屋的装修以及不可拆除的设备设施。

4、如乙方逾期返还商铺的，经甲方催促乙方仍不返还该房屋的，则视为乙方放弃对该房屋内全部物品的所有权及处置权，由甲方自行收回该房屋，并自行处置该房屋内的全部物品，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房屋装修

1、在不影响房屋安全、质量或结构安全的前提下，乙方在开业前可对该房屋进行装修，但装修方案以及有关机电工程、平面设计、水电工程等应当事先提交甲方会审，并办理相关的装修开工手续，向甲方提交装修保证金￥ 元。该装修保证金在乙方装修完毕且无违约损害行为时，由甲方无息退还给乙方。如在装修完毕后乙方再次装修的，也应当事先向甲方进行报批，根据装修规模协商并支付装修保证金。

2、乙方的装修包括二次装修都必须保证不得变动整个物业大厦的安全和结构，不得影响到其他租户的正常经营和使用，不得损害到他人的合法权益。

3、乙方不能对承租房屋原建筑物的结构(承重) 及基础设备进行改造， 如需管线改造，应事先与甲方协商，征得甲方同意方可改造。并提交装修后各装修图纸备查。

4、如租赁期满乙方不再租赁，或者乙方提前解除合同，乙方应保持室内、地面、门面等装修的完整，乙方不得拆除，装修归甲方所有。

5、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及对房屋内的附属设施定期保养的义务。并对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6、除属于房屋质量问题之外，甲方对该房屋不承担修缮义务。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

第八条消防责任

1、 租赁范围内的卫生、垃圾清运、安全、消防等工作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严格遵守消防责任，不得将任何易燃易爆品带入建筑物内储存或使用;乙方不得堵塞或妨碍建筑物内外的公共区域，否则甲方或物业公司有权在不必事先通知乙方的情况下移动或清除障碍物。

2、 本合同

租赁场地已通过大楼整体验收，涉及二次装修后所需的相关消防备案、审核手续由乙方自行办理，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九条 合同解除

在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自动解除：

(1)发生不可抗力，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2)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提前收回的;

(3)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被依法征用的;

(4)由于不可抗力该房屋毁损、或者被鉴定为危险房屋的;

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如乙方逾期应支付的租金、物业费、水电费等任何款项，每逾期一日则按应付金额的 支付违约金;如逾期超过30日的，无论甲方是否催款，甲方均有权单方停止供水供电，或者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甲方有权没收保证金，并要求乙方另行支付三个月的租金和物业管理费作为赔偿金。因乙方欠费等违约引起的诉讼纠纷所产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和律师费)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按本合同的约定单方解除本合同的，均按本合同的约定执行。

2、在租赁期间，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该房屋的，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甲方须退回乙方履约金和该项目的装修投入，装修造价须提交正式票据供甲方审核，并按照租赁年限计算折旧费用，如无法审核或达不成一致意见的，以装修当年为评估时点，由中介机构进行评估。

3、乙方在租赁期间进行的商务经营活动中，与第三方发生的法律及经济纠纷由乙方负全责，与甲方无关。

4、如乙方在免租期结束未进场装修或装修工程完成量未达到50%的视为乙方违约。

第十一条 反商业贿赂条款

反商业贿赂条款是本合同之必备条款，与本合同其他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订并遵守如下反商业贿赂条款：

1、甲乙双方都清楚并愿意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商业贿赂的法律规定， 双方都清楚任何形式的贿赂和贪渎行为都将触犯法律，并将受到法律的严惩。

2、甲方或乙方均不得向对方或对方经办人或其他相关人员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等，但如该等利益属于行业惯例或通常做法，则须在合同中明示。

3、乙方严格禁止乙方经办人员的任何商业贿赂行为。乙方经办人发生本条第二款所列示的任何一种行为，都是违反乙方公司制度的，都将受到乙方公司制度和国家法律的惩处。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的签订、解释、履行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双方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 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授权、保密及通知

1、甲方如授权第三方商业运营公司负责与乙方履行本合同的，乙方特此同意，第三方公司将根据甲方的授权行使甲方的部分权利。

2、本合同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内容及本合同谈判和履行过程中所知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除依法应向有关国家机关(包括法律或有关国家机关授权的单位)和依法聘请的中介机构提供以及依法必须对公众披露外，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与本合同无法律上的利害关系的第三人透露本合同内容和所知悉的对方的任何商业秘密。

3、通知送达方式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的各种形式。通知以及诉讼送达地址以本合同载明的住所地或通讯地址为准(如本合同无载明地址的，法人则以注册登记地址为送达地址，自然人以身份证地址为送达地址)。一方发生通信地址变更，应在该事实发生后5个工作日内通知对方，否则，对方向本合同载明通讯地址发送的文件仍然视为有效送达，且由于地址变更引起的相关责任概由变更方承担。

4、除本合同对有关通知事项已有约定外，本合同当事人任何一方发生法定代表人、名称、住所、企业组织形式等的变更、或发生合并、分立、破产，或发生标的房屋抵押、转让、查封、扣押、监管、变卖、拍卖及其他可能影响本合同履行的任何事项，均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及时通知对方，履行告知义务。

第十四条 其它条款

1、本合同签订后且甲方收到乙方支付的首期租金、保证金及物业管理费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租赁期间，乙方应服从大厦物业公司的管理，及时支付物业各项费用与物业方签立物业服务合同。

(合同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 乙方：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通知地址： 通知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地点： 联系电话：

纳税人识别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民房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一**

甲方(出租方):\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现经甲乙双方充分了解、协商，一致达成如下租房合同：

一、房屋的坐落、面积、装修及设施、设备：\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租赁期限：\_\_\_\_\_个月，即\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

三、租金及交纳时间：每月\_\_\_\_\_\_\_\_\_元，乙方应每\_\_\_\_\_\_\_\_\_\_月付一次，先付后住。第一次乙方应于甲方将房屋交付同时，将房租付给甲方，第二次及以后付租金，乙方应提前一个月付清。

四、租房押金：乙方应于签约同时付给甲方押金\_\_\_\_\_\_\_\_元，到期结算，多余归还。

五、租赁期间的其他约定事项：

1、甲乙双方应提供真实有效的房产证、身份证等证件。

2、甲方提供完好的房屋、设施、设备，乙方应注意爱护，不得破坏房屋装修、结构及设施、设备，否则应按价赔偿。

3、水、电、煤气、电话、网络、有线电视等的使用费及物业、电梯、卫生费等所有费用都由乙方支付。入住日抄见：水\_\_\_\_\_\_\_\_\_\_度，电\_\_\_\_\_\_\_\_\_\_度，煤气\_\_\_\_\_\_\_\_\_\_度。所有费用乙方应按时付清。

4、房屋只限乙方使用，乙方不得私自转租、改变使用性质或供非法用途。租下本房后，乙方应立即办好租赁登记、暂住人口登记等手续。若发生非法事件，乙方自负后果。

5、合同一经签订，双方都不得提前解除。租赁期内，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的，本合同自然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6、甲乙双方约定，乙方如需开具房租发票，因此产生的税费由乙方支付。

7、此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并作出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双方如果出现纠纷，先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由人民法院裁定。

8、本合同经签字(盖章)生效，本次租赁中介即告成功，乙方应立即支付丙方中介费\_\_\_\_\_\_\_\_\_\_元，逾期三天不付将被视作乙方违约，乙方除按约立即支付丙方中介费外，自愿另行支付丙方中介费等额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丙方损失的，乙方须另行给予丙方赔偿。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发生变更，中介费不得退回。

9、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中任一方有违约情况发生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_\_\_\_\_\_\_\_\_\_元，损失超过违约金时，须另行追加赔偿。

七、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字/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民房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二**

范本订立合同双方：出租方：\_\_\_，以下简称甲方承租方：\_\_\_，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自有的坐落在\_\_\_市\_\_\_街\_\_\_巷\_\_\_号的房屋\_\_\_栋\_\_\_间，建筑面积\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平方米，类型\_\_\_，结构等级\_\_\_，完损等级\_\_\_，主要装修设备\_\_\_，出租给乙方作\_\_\_使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租赁期共\_\_\_个月，甲方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回。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擅自将房屋转租、分租、转让、转借、联营、入股或与他人调剂交换的;

2.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拖欠租金\_\_个月或空置\_\_\_\_月的。合同期满后，如甲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乙方拥有优先承租权。租赁合同因期满而终止时，如乙方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可与甲方协商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税费和税费交纳方式甲乙双方议定月租金\_\_\_元，由乙方在\_\_\_\_月\_\_\_\_日交纳给甲方。先付后用。甲方收取租金时必须出具由税务机关或县以上财政部门监制的收租凭证。无合法收租凭证的乙方可以拒付。甲乙双方按规定的税率和标准交纳房产租赁税费，交纳方式按下列第\_\_款执行：

1.有关税法\_\_\_\_镇政发(90)第34号文件规定比例由甲、乙方各自负担;

2.甲、乙双方议定。

第四条租赁期间的房屋修缮和装饰修缮房屋是甲方的义务。甲方对出租房屋及其设备应定期检查，及时修缮，做到不漏、不淹、三通(户内上水、下水、照明电)和门窗好，以保障乙方安全正常使用。修缮范围和标准按城建部(87)城住公字第13号通知执行。甲方修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出租房屋的修缮，经甲乙双方商定，采取下述第\_\_\_款办法处理：

1.按规定的维修范围，由甲方出资并组织施工;

2.由乙方在甲方允诺的维修范围和工程项目内，先行垫支维修费并组织施工，竣工后，其维修费用凭正式发票在乙方应交纳的房租中分\_\_\_次扣除;

3.由乙方负责维修;

4.甲乙双方议定。乙方因使用需要，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可以对承租房屋进行装饰，但其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均应事先得到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对装饰物的工料费和租赁期满后的权属处理，双方议定：工料费由\_\_\_方承担(); 所有权属\_\_\_方()。

第五条租赁双方的变更

1.如甲方按法定手续程序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

第三方时，在无约定的情况下，本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甲方出售房屋，须在三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3.乙方需要与

第三人互换用房时，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应当支持乙方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合同

第一、二条的约定向乙方交付符合要求的房屋，负责赔偿\_\_\_元。

2.租赁双方如有一方未履行

第四条约定的有关条款的，违约方负责赔偿对方\_\_\_元。

3.乙方逾期交付租金，除仍应补交欠租外，并按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交付违约金。

4.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5.乙方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甲方有权责令停止转让行为，终止租赁合同。同时按约定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本合同期满时，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继续使用承租房屋，按约定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后，甲方仍有终止合同的申诉权。上述违约行为的经济索赔事宜，甲乙双方议定在本合同签证机关的监督下进行。

第七条免责条件

1.房屋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损毁或造成乙方损失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市政建设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互不承担责任。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多退少补。

第八条争议解决的方式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房屋租赁管理机关申请调解，调解无效时，可向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宜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报送市房屋租赁管理机关认可并报有关部门备案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4份，其中正本2份，甲乙方各执1份;副本2份，送市房管局、工商局备案。出租方：(盖章) 承租方：(盖章)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合同有效期限：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住房屋租赁合同范本(三)订立合同双方：出租方：\_\_\_，以下简称甲方承租方：\_\_\_，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自有的坐落在\_\_\_市\_\_\_街\_\_\_巷\_\_\_号的房屋\_\_\_栋\_\_\_间，建筑面积\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平方米，类型\_\_\_，结构等级\_\_\_，完损等级\_\_\_，主要装修设备\_\_\_，出租给乙方作\_\_\_使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租赁期共\_\_\_个月，甲方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回。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擅自将房屋转租、分租、转让、转借、联营、入股或与他人调剂交换的;

2.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拖欠租金\_\_个月或空置\_\_\_\_月的。合同期满后，如甲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乙方拥有优先承租权。租赁合同因期满而终止时，如乙方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可与甲方协商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税费和税费交纳方式甲乙双方议定月租金\_\_\_元，由乙方在\_\_\_\_月\_\_\_\_日交纳给甲方。先付后用。甲方收取租金时必须出具由税务机关或县以上财政部门监制的收租凭证。无合法收租凭证的乙方可以拒付。甲乙双方按规定的税率和标准交纳房产租赁税费，交纳方式按下列第\_\_款执行：

1.有关税法\_\_\_\_镇政发(90)第34号文件规定比例由甲、乙方各自负担;

2.甲、乙双方议定。

第四条租赁期间的房屋修缮和装饰修缮房屋是甲方的义务。甲方对出租房屋及其设备应定期检查，及时修缮，做到不漏、不淹、三通(户内上水、下水、照明电)和门窗好，以保障乙方安全正常使用。修缮范围和标准按城建部(87)城住公字第13号通知执行。甲方修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出租房屋的修缮，经甲乙双方商定，采取下述第\_\_\_款办法处理：

1.按规定的维修范围，由甲方出资并组织施工;

2.由乙方在甲方允诺的维修范围和工程项目内，先行垫支维修费并组织施工，竣工后，其维修费用凭正式发票在乙方应交纳的房租中分\_\_\_次扣除;

3.由乙方负责维修;

4.甲乙双方议定。乙方因使用需要，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可以对承租房屋进行装饰，但其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均应事先得到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对装饰物的工料费和租赁期满后的权属处理，双方议定：工料费由\_\_\_方承担(); 所有权属\_\_\_方()。

第五条租赁双方的变更

1.如甲方按法定手续程序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

第三方时，在无约定的情况下，本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甲方出售房屋，须在三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3.乙方需要与

第三人互换用房时，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应当支持乙方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合同

第一、二条的约定向乙方交付符合要求的房屋，负责赔偿\_\_\_元。

2.租赁双方如有一方未履行

第四条约定的有关条款的，违约方负责赔偿对方\_\_\_元。

3.乙方逾期交付租金，除仍应补交欠租外，并按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交付违约金。

4.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5.乙方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甲方有权责令停止转让行为，终止租赁合同。同时按约定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本合同期满时，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继续使用承租房屋，按约定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后，甲方仍有终止合同的申诉权。上述违约行为的经济索赔事宜，甲乙双方议定在本合同签证机关的监督下进行。

第七条免责条件

1.房屋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损毁或造成乙方损失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市政建设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互不承担责任。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多退少补。

第八条争议解决的方式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房屋租赁管理机关申请调解，调解无效时，可向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宜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报送市房屋租赁管理机关认可并报有关部门备案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4份，其中正本2份，甲乙方各执1份;副本2份，送市房管局、工商局备案。出租方：(盖章) 承租方：(盖章)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合同有效期限：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民房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三**

甲方（出租方）姓名：身份证：

乙方（承租方）姓名：身份证：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根据我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达成如下租房协议：

一、甲方愿把产权属于房厅出租给乙方使用。

二、租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三、租金：人民币/月（大写）.按一季度缴租，计人民币（大写）

四、缴租方式：一季度完结最少十天之前缴租下一季度房租；如不续租，则需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否则不退押金。

五、甲方收取乙方人民币（大写）元整（￥：元）作为有关费用（如水、电等）的押金。待本合约期满或终止时，乙方结清一切费用后无息归还。

六、乙方应爱护甲方的房屋，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将承租房屋拆建、改建、扩建、装修等，否则造成损坏由乙方负责赔偿；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房屋转租、分租、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另行处理，并且甲方不退还剩余租金及押金。

七、乙方不能以押金代房租。遇拆迁等不可抗力不能出租，按当月实际天数按月租费用计算租金。

八、租赁期满时，甲方房屋如不继续租给乙方，应提早壹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如不续租甲方房屋，也应提早壹个月通知甲方。若续租也应提前壹个月重新签订租赁合约。

九、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及当地政府、街道等有关部门的法令、法规，不得利用甲方的住房进行任何的违法活动。

十、水电费、电话费、煤气费、卫生费、网费、闭路电视费等住户费用由乙方自理。在租赁期，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未列出项目但与使用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支付。

十一、甲、乙双方如有任何一方违约，将用违约金赔偿对方。

十二、甲、乙双方在协议期内，应本着相互平等，相互尊重的原则，若乙方提前退房，甲方不退还剩余zu金。

本合约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到期自行作废。

十三、现水表数：吨（不欠费）；电表数：度（不欠费）；有线电视费：已缴到年月，（不欠费）；卫生费：（不欠费）；上网费：（不欠费）

甲方：

乙方：

时间：

**民房房屋租赁合同篇十四**

出租方：

身份证号：

承租方：

身份证号：

房屋座落：\_\_\_\_\_\_\_\_\_区\_\_\_\_\_\_\_\_\_楼\_\_\_\_\_\_\_\_\_单元\_\_\_\_\_\_\_\_\_号房屋使用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乙方承租甲方管理的上列房屋作为\_\_\_\_\_\_\_\_\_使用，双方议定遵守事项如下：

一、本租约为乙方取得承租房屋使用权的凭证。甲、乙双方均有遵守国家有关住宅法律和本市房屋政策、法令的义务。

二、房屋租金数额因房屋条件或租金标准变动时，其租额得予调整，每月租金，乙方应于\_\_\_\_\_\_\_\_\_日前交清。

三、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可以终止租约，收回房屋：

把承租的房屋转让，转借或私自交换使用的;

未经甲方同意私自改变承租用途的;

无故拖欠租金三个月以上的。

四、甲方根据修缮标准检查，维修房屋和设备，保障安全、正常使用。甲方维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碍施工。在正常情况下，如因检查不周，维修不及时，以致房屋倒塌，使乙方遭受经济损失时，由甲方负责赔偿。

五、甲方鉴定房屋危险，不能继续使用，必须腾出时，乙方应按期迁出，其居住房由甲方解决。如乙方籍故拖延不迁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六、甲方对乙方承租的房屋进行翻建大修后，乙方有优先承租权，但事先应签订协议。

七、乙方对承租的房屋及室内装修设备，应负责保管，爱护使用，注意防火、防冻。如有损坏，乙方应负责修复或赔偿。楼梯间、门道、走廊等公用房屋和设施，乙方应爱护使用，注意照管，防止损坏。

八、乙方不得私自拆改、增添房屋或设备。如属必需时，应事先取得甲方同意或另行签订协议后方可动工。否则，乙方应负责恢复原状。

九、乙方退租房屋时，应于七日前通知甲方，并办清以下手续：

交清租金和应交纳的赔偿费。

按照租约负责保管的房屋及装修设备。

撤销租约。

十、乙方承租甲方代管、托管的房屋在发还原主时，甲方得终止租约。

十一、乙方承租的房屋因国家建设，特殊需要必须腾让时，甲方得终止租约。乙方所需房屋按有关规定办理。

十二、本租约自立约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有效。一或\_\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议解决。

十三、其他\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民房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五**

出租方：

承租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将其位于唐山市 路 号 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

二、租赁期限：自20xx年5月5日到20xx年12月31日止。期满后另议。

三、租金及付款方式：

1、租金每月2100元整(贰仟壹佰元整)，乙方按每月支付给甲方。

2、租金先付后用，一月一付。

3、甲方在收到乙方租金后，应开具收据、收条乙方。

四、甲方提供设备如下：

全装卸房一套，含供电、供水等。

五、乙方履约事项：

1、乙方及时清付所使用的水、电、煤气等费用。

2、乙方保证不转租房屋，并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物业的管理制度，如乙方造成甲方房屋和邻居利益受损，甲方可以提前解约，除不返还预付的房租外，还可以进一步向乙方索赔和采取其它法律措施。

六、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在租赁期内解约，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

七、租赁期满，甲方对协议书第四条第五条进行验收，如无损坏，乙方也无其它违约行为，则合同终止。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经双方签字生效。

甲方： 乙方：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民房房屋租赁合同篇十六**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

出租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房屋坐落在\_\_\_\_\_\_\_\_\_\_\_\_\_\_\_\_\_\_ 、间数\_\_\_\_\_\_\_\_\_ 、建筑面积\_\_\_\_\_\_\_\_ 、房屋质量\_\_\_\_\_\_\_\_\_\_ 。

第二条 租赁期限从\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提示：租赁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超过二十年的，超过部分无效)

第三条 租金(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第四条 租金的支付期限与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第五条 承租人负责支付出租房屋水费、电费、煤气费、电话费、光缆电视收视费、卫生费和物业管理费。

第六条 租赁房屋的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第七条 租赁房屋的维修：\_\_\_\_\_\_\_\_\_\_\_\_\_\_\_\_\_\_\_\_ 。

出租人维修的范围、时间及费用负担：\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承租人维修的范围以及费用负担：\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第八条 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对租赁房屋进行装修或改善增设他物。装修、改善增设他物的范围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租赁合同期满，租赁房屋的装修、改善增设他物的处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第九条 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转租租赁房屋。

第十条 定金(大写)\_\_\_\_\_\_\_\_\_\_元。承租人在\_\_\_\_\_\_\_\_\_\_\_前交给出租人。

第十一条 合同解除的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出租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1.承租人不交付或者不按约定交付租金达\_\_\_\_\_\_\_\_个月以上;

2.承租人所欠各项费用达(大写)\_\_\_\_\_\_\_\_\_\_\_\_元以上;

3.未经出租人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承租人擅自改变出租房屋用途的;

4.承租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致使房屋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5.未经出租人书面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进行装修的;

6.未经出租人书面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

7.承租人在出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承租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1.出租人迟延交付房屋\_\_\_\_\_\_\_个月以上;

2.出租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使承租人无法继续使用出租房屋;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第十二条 房屋租赁合同期满，承租人返还房屋的时间是：\_\_\_\_\_\_\_\_\_\_\_\_\_\_\_\_\_\_ 。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出租人未按时或未按要求维修出租房屋造成承租人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毁损的，负责赔偿损失。

承租人逾期交付租金的，除应及时如数补交外，还应支付滞纳金。

承租人违反合同，擅自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使用的，因此造成出租房屋损坏的，应负损害赔偿责任。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可由发事人协商解决;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_\_\_\_\_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出租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人：\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

**民房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七**

苏州房屋租赁合同范本「打印」苏州房屋租赁合同范本一一般租房者注意事项：

(一)在租房之前，多了解一下当地的地理位置和租赁市场情况。如大致的租房价格，出租的热点位置在哪里，自己想要租房的位置的周围环境如何，方x一带的价位如何，有哪些公共交通设施。

(二)分析一下自己的需求情况。是位置最重要还是价格最重要，如果找不到满意自己的房子，可以考虑交通便利但位置相对较远的房子。

(三)在自己比较陌生的环境里找房子，最好通过中介机构。因为中介机构可以提供非常完备的租赁合同，有利于保护您的合法权益，但是在选择中介时候，也请您事先了解一下中介可靠度和信誉度，在多方收集了中介相关信息的情况下，选择一家或两家可靠的，在自己亲自接触后，再决定是否可以委托。苏州房屋租赁合同范本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_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_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市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使用甲方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 房屋的座落、面积及装修、设施1-

1.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座落在本市\_\_\_\_\_\_\_\_区(县)\_\_\_\_\_\_\_\_\_\_\_\_\_出租给乙方使用。1-

2.甲方出租给乙方使用的该房屋建筑面积共\_\_\_\_\_\_\_平方米。1-

3.该房屋的现有装修及设施状况，由双方在合同附件中加以列明。除双方另有约定外，该附件作为甲方按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该房屋时的验收依据。

二、租赁用途

2-

1.本合同签订前，甲方已向乙方出示了该房屋的。

2-

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_\_\_\_\_\_\_\_\_\_\_\_\_使用。

2-

3.在租赁期限内，如未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该房屋使用用途。

三、租赁期限

3-

1.该期共\_\_\_\_个月。自200\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200\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3-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全部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前的一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意向，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

四、租金及支付方式

4-

1.该房屋每月租金总计为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万\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元整)

4-

2.该房屋租金支付方式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如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天，则乙方需按月租金的0.3%支付滞纳金。

五、其他费用 乙方在租赁期限内，使用的水、电、煤气、电话费等其他费用，由乙方按有关规定自行负担。

六、房屋修缮责任

6-

1.在租赁期限内，甲方应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乙方应爱护并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乙方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或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予以经济赔偿。

6-

2.除房屋内已有装修和设施外，乙方如要求重新装修或变更原有设施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租赁期满，根据原书面约定，要求恢复原状的，乙方必须恢复原状，经验收认可，方可办理退租手续。

6-

3.该房屋的维修责任除双方在本合同和补充条款中约定的外，均由甲方负责。6-

4.甲方维修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应提前七天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和配合。因乙方阻挠甲方进行维修而产生的后果，则概由乙方负责。6-

5.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房屋损坏或造成乙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七、转租的约定7-

1.除甲、乙双方在本合同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外，乙方在租赁期限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方可将承租的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7-

2.乙方转租该房屋，订立的转租合同应符合以下规定：

(1) 转租合同的终止日期不得超过本合同规定的终止日期;

(2) 转租期间，乙方除可享有并承担转租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外，还应继续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

(3) 转租期间，本合同发生变更、解除或终止时，转租合同也应随之相应变更、解除或终止。

八、变更和解除本合同的条件

8-

1.在租赁期限内，非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变更或者解除本合同：

(1) 甲方或乙方因有特殊原因，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甲方提前收回或乙方提前退交部分或者全部该房屋的;

(2) 因出现非甲方能及的情况，使该房屋设施的正常运行，或水、或电、或煤等正常供应中断，且中断期一次超过七天，乙方认为严重影响正常使用房屋的;

(3) 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且经甲方提出后的十五天内，乙方未予以纠正的;

(4) 因不可抗力的因素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

(5) 在租赁期间，该房屋经市或区(县)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动迁，或经司法、行政机关依法限制其房地利的，或出现因法律、法规禁止的非甲方责任的其他情况。

8-

2.变更或解除本合同的，要求变更或解除本合同的一方应主动向另一方提出因变 更或解除本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本合同(8-1条)第

(4)，第

(5)款可依法免除责任外，应由另一方负责赔偿。

九、乙方的责任

9-

1.在租赁期内，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收回该房屋，由此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该、转借他人使用的;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损坏房屋，且经甲方书面通知， 在限定时间内仍未纠正、并修复的;

(3) 擅自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违章活动的;

(4) 拖欠租金累计一个月以上的;

9-

2.在租赁期限内，乙方逾期交付水、电、煤气费，每逾期一天，则应按上述费用 的0.3%支付滞纳金。逾期达两个月以上的，甲方有采取停止供应或使用的权利，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9-

3.在租赁期限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按月租金的两倍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9-

4.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交还该房屋。如乙方逾期归还，则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 支付原日租金的两倍的违约金。

十、甲方的责任10-

1.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交付该房屋供乙方使用的，每逾期一天，甲方 应按月租金的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